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漁業環境營造

金門縣政府工程訪視

會議記錄

壹、時間：109年05月19日(星期二) 上午11時20分

貳、地點：金門縣政府新湖漁港

參、主持人：溫博文 副研究員

紀錄：邱琬容 助理研究員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表

伍、主持人致詞：(略)

陸、業務單位報告：洽悉。

柒、業務單位意見：

一、郭一羽委員

1. 景觀工程案以下提供建議：

- (1) 工程進行在於材料檢驗與施工檢查均合格且無遭遇困難，似乎施工進度是為順利，但因其他單位查核成績僅有乙等，故有矛盾處須先行釐清。
- (2) 本漁港執行相關工項相當複雜，應就各工項執行掌控進度。
- (3) 在於景觀之細部施工上，盡量事先請教景觀專家並給予協助。
- (4) 植栽可依照季節進行種植，目前依照新湖漁港防坡堤現況繁殖既有之月見草。
- (5) 案件執行上應將強化民眾參與的紀錄應予整理和保留。
- (6) 依據合約執行各項試驗，若工地密度試驗未能符合合約，則須依法處理。
- (7) 木材的施工與加工必須小心處理裂縫和孔洞，以免成為日後腐蝕的源頭。
- (8) 建議可將小艇棧道岸邊的消波塊予以移除。

2. 海勢工程案以下提供建議：

復國墩漁港

- (1) 建議多採用岩塊，將消波塊使用量降低，並盡量不要破壞或掩埋礁岩，維持漁港的自然景觀資源。
- (2) 建議可將舊有消波塊要善加利用或整理，並將既有之岩塊作為消坡護岸材料。
- (3) 新建碼頭旁的消波堤予一延長，代替未來新建防波堤。以增加碼頭靜穩度。
- (4) 注意若是施放人工生物礁時，避免不要破壞既有礁石情況。
- (5) 藻礁表面為利於附著應要有溝紋和粗糙面型式。
- (6) 本案工程有破壞自然海岸疑慮，需強化生態檢核層面，並加強補償措施。

復國墩漁港

- (1) 消波區改為碼頭岸壁，是否不利漁港持穩靜度，要留意。
- (2) 本案工程有破壞自然海岸疑慮，需強化生態檢核層面，並加強補償措施。

二、 林永德委員

1. 景觀工程案以下提供建議：

- (1) 新湖漁港連接小艇坑道步道及復國墩漁港景觀步道均具有景觀特色，於競爭優良農建工程時可加強論述。
- (2) 新湖漁港連接小艇坑道步道原有階梯部分寬度超過 3 公尺，建議增加中間欄杆，以符法規規定。
- (3) 新湖漁港原有碉堡已加彩繪，惟射口鋼板鏽蝕及軸承卡住，建議予以除鏽上漆已延長耐用年數。

2. 海勢工程案以下提供建議：

- (1) 新湖漁港疏浚土方再利用於復國墩漁港填土區有助於資源之保育利用，復國墩漁港置放十字保護礁防止拖網漁船作業、田字礁提供魚類棲息環境，藻礁提供魚類食物來源，有助於魚類繁衍，均為本工程特色，於競爭優良農建工程時可加強論述。
- (2) 水中炸岩方變更設計增加數量兩次，是否第一次變更時未調查清楚，請加說明。
- (3) 金門屬高潮差地區，碼頭後方容易發生被填土流失情形，在設計時雖有地工織物保護，但地工織物耐用年數較短，回填土時建議注意粒料大小分級，減少細顆粒料流失。
- (4) 復國墩漁港工地現場吊車吊勾高懸於空中，易致危險。
- (5) 復國墩漁港工地有混凝土塊表層裂開情形，應予修補。

三、 溫博文 副研究員

1. 景觀工程案以下提供建議：

- (1) 工程整體執行率為 88%，目前請款費用未依工程進度進行，請留意後續款項核銷問題。
- (2) 請強化生態檢核資料。
- (3) 工區內安全告示牌及設備應在設立與補充。
- (4) 請補充汛期期間之自主檢查資料。
- (5) 請檢視中空水泥板斷裂之主要原因為預防後續作業。
- (6) 基於安全考量，建議小艇坑道棧道應設置安全告示牌與乘載人數限制。

2. 海勢工程案以下提供建議：

- (1) 請確實處理海勢工程碼頭石塊填縫
- (2) 基於安全考量，建議棧道應設置安全告示牌與乘載人數限制。
- (3) 建議後續人工漁礁保有復育可設立生態解說牌。
- (4) 建議人工漁礁放定位編號及投放錄影，以利後續生態復育調查及紀錄驗收。
- (5) 人工漁礁投放可與碼頭及漁礁製作工程分別施作，應可縮短工期。
- (6) 人工漁礁投放時間為 7 月與 8 月為汛期期間，請注意海象、潮位及防風作業。

捌、散會：下午 16 時 00 分